

开发区环保分局加强污染防治 全面提升环境质量

近年来,开发区环保分局从实现经开区、高新区经济、社会、环境长期协调发展的高度出发,很抓水和大气污染防治,全面提升了开发区环境质量,促进了经济、社会与环境协调发展,打造了经济快速发展、环境清洁优美、生态良性循环的绿色、和谐经济开发区。



污水处理厂的二次沉淀池。

强化措施,狠抓水污染防治

以“治”达标。一方面,狠抓企业内部环保工程建设,区内重点企业已投入2.2亿元建设污染防治设施,并正常运行,企业内部环境治污水平明显提高,排污状况明显提升,重点企业外排废水达标率达到了100%。另一方面,为进一步改善聊城经济开发区的水环境质量,确保排入徒骇河流域的水质达标,聊城经济开发区先后投资近亿元建设了2处污水处理厂,日处理污水能力达到了6万吨,确保了区内所有生活和生产废水全部纳入污水处理厂的处理能力。同时自2008起,投资7600万元用于解决开发区建成区内污水管网建设问题,沿东昌路、黄河路、长江路等主要干道建设了污水收集主管道,同步完善次路和支路的污水收集管道,逐步形成无缝隙,全覆盖的“树”型污水收集管网,初步解决了规划区内雨污合流问题。到目前,开发区管网总长度达到了51.6公里,

服务人口10万人,把开发区95%以上的生活、生产污水全部收集到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。为彻底实现完全的雨污分流,解决截流体制下的防汛和治污矛盾问题,建设了中华路南段、东外环、黑龙江路、规划区内次干道和部分支路的专门污水管网,确保开发区建成区内所有污水全部纳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。

以“用”增效。包括两个环节:为实现水资源综合利用工作,2010年起投资1.2亿元,建设了小清河人工湿地生态净化工程,日净化污水处理厂达标废水3万吨,年削减COD465吨,氨氮49吨。该工程全长7公里,包括河道扩挖及衬砌、园林绿化和景观建设、人工湿地中水净化系统等补充小清河景观用水,对改善开发区生态环境,调节水系,改善河流断面水质起到了积极作用。污水排放企业在治理达标的基础上,最大限度地实施中水回用,减轻区域内水资源的压力。鲁

西化工集团建成了污水深度处理中水回用工程,每年回用中水260万吨。希杰(聊城)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13年11月建成运行中水回用工程,该工程每年可回用中水180万吨。中水回用工程的实施,极大的节约了水资源,收到了较好的生态效益。

以“保”固本。在污染治理和实现污水资源化的基础上,通过水土保持、湿地建设来改善水质和生态环境,恢复流域自身的生态功能。目前已建设完成了古漯河湿地恢复工程,该项目为强化流域生态功能、提高环境的自净能力奠定了良好基础。日净化3万吨污水的四新河湿地工程正在建设之中,这些项目建成后,不仅具有净化水质、调节气候、涵养水源、蓄洪抗旱等功能,而且能够充分利用湿地渗透和蓄水作用,降解污染,疏导雨水排放,提高区域环境质量和居民生活环境,并带来一定的经济和社会效益。



对违法企业进行处理。



对污水处理厂处理之后的水质抽样检测。



对污水处理厂处理之后的水质抽样检测。



人工湿地净化后的水。

创新思路,全面提高大气环境质量

加强全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,开发区成立了多部门组成的扬尘治理联合执法队。制定了一周一检查,一月一考核,一季度一总结,一年一总评的“四个一”扬尘治理工作制度。确定了对扬尘治理工作实施网格化管理,构建了管委领导,乡镇(办事处、业务部门),社区具体落实的三位一体,条块结合、横向到边、纵向到底的网格化大气污染防治管理机制。

完善扬尘治理工作制度体系,2013年以来,制定了《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方案》,印发了《扬尘治理考核办法》、《露天焚烧管理办法》、《城区燃煤锅炉淘汰方案》等文件,印制了《建筑安全文明图集》;建立了“管委组织领导,环保牵头监测,纪委督导考核,

部门业务监管,街道属地管理,社会共同监督”的工作体系;日常监管中,执法队和网格责任人一旦发现大气污染违法行为,及时进行处理处置,对于无法处理的,立即向所属乡镇(办事处)反映,乡镇(办事处)将所反映问题进行分类后,通报给相关职能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进行查处。同时,相关单位之间建立起各司其职、部门联动的工作机制,对遇到的重点难点问题进行联合执法。2014年10月起开展了道路及市政工程、建筑施工、堆场料场治理、渣土运输治理、秸秆禁烧、淘汰黄标车、油气回收综合治理,以及城区禁燃区锅炉淘汰取缔等8个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行动。进一步明确了专项行动的标准和要求,建立了巡查

机制及督导调度机制,同时,为加强各个专项行动的督导调度及联系沟通,各牵头部门明确了一名联系人。继续执行一周一检查,一月一考核,一季度一总结,一年一总评的“四个一”扬尘治理工作制度。

加强考核,严格落实奖惩责任制,落实大气污染防治工作“一票否决”。参照计划生育管理模式,下管一级,考核到社区。设立了大气污染防治资金专户,对于工作成绩突出,完成任务好的社区、乡镇(办事处)、单位和个人,管委会进行表彰,对工作进展慢,成绩差,造成空气质量恶化的社区、乡镇(办事处)、单位取消年终考核成绩,并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。

严格环境执法,扎实推进生态区建设

加大执法力度,对进区项目严格把关,禁止污染项目落户开发区。不断开展了项目环保手续普查、堆场、料场扬尘污染治理专项行动、环境保护专项检查、清理整治土小环境违法企业专项行动、整治破坏大气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专项行动、涉水企业排污口规范化专项行动,对重点污染源实行严密监控,坚决杜绝企业的违法排污行为。2014年出动260人次,车辆110台次,拆除违法排污企业19家其中11家酸洗加工点,3家小电镀,1家废铅加工点,1家小造纸加工点,1家小炼油加工点,对2家产生异味的食品添加剂企

业实施了搬迁,对4家违法企业进行了立案查处。联合开发区刑警大队,严厉打击钢管酸洗加工行业污染环境行为。出动执法人员310人次,车辆120余台次,查扣送酸车辆3台,钢管100余吨。

加强环境监管,督促排污企业加强日常管理,确保治污设施正常运行。组织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和监督性监测,加大明查暗访与突击检查频次,严厉打击违法排污行为。开展了重金属、化工企业安全隐患排查,对鲁西化工工业园项目应急预案及应急储备物资进行专项检查。督促鲁西化工工业园开展有毒有害

气体监测,投资70万元在园区安装了56个在线气体监测采样头,与园区监控中心联网,对有毒有害气体实行24小时监控。制定了化工产业园周边地下水监测计划,在鲁西化工工业园周边设置了15个地下水监测点,对监测点进行取样分析,更准确的了解周边地下水现状。围绕水和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目标和重点,严格落实“超标即应急”工作机制。对高新区和经开区重点企业、河流、空气监测站进行不定期检查,发现超标情况后立即排查原因解决问题。完成了高新区空气自动站点的建设工作,2014年7月份开始试运行。



对辖区河道内的水质进行抽样检测。